（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江苏省中医院

承包人（全称）：南京石羊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江苏省中医院北院7号楼增设电梯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江苏省中医院北院7号楼增设电梯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南京市秦淮区汉中路155号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苏发改社会发[2025]359号 。

4. 资金来源：自筹 。

5.工程内容：电梯设备、新增钢结构、外墙铝单板装饰、人工挖孔桩基处理、拆除墙面、拆除开门面、新增排风等 。

6.工程承包范围：

电梯设备、新增钢结构、外墙铝单板装饰、人工挖孔桩基处理、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8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0月1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捌万元整(¥1,680,000.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_____。

3.本工程费用为包括但不限于（详见采购文件项目报价要求）井道基坑及钢结构施工费、设备费、运输费、 装卸费、保险费、脚手架搭建费、井道照明费、检修插座、吊装费、调试费、电 梯监检费(取得电梯运行合格证)、培训费、安装费(含施工用水电费、电梯安 装

所需的全部主辅材料、人工费等)、轿厢装潢费、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 地点、环境、交付、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含材料、设备、关税等的涨跌风险)。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庞正凯_____。

证书编号：苏 23215171127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

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付款及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提交中标价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施工验收质量合格，竣工结算审计审核后，付完工程100%全款（其中：该项目结算审计审减率超过 5%（含），乙方需承担审计费用（审计费用=核减额*3%），审计费用直接从结算价中扣除。）。服务期满后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提交结算审计价的 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遗留问题，14 日内无息退回保证金。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质量标准及质保服务

1.乙方提供的材料在质保期内因材料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 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 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

合同。

2.本工程保修期为 6 年,自采购人验收合格，验收报告确认签 字日起。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24 小时内处理完毕。除免费排除问题、修复或更换合 格的零部件外，还应支付因更换所发生的运输、保险、安装、检测等有关的全部费用。如乙方不响应，甲方有权请第三方解决，费用在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直接 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质保期内，工程发生严重质量问题无法修复，或者因乙方施工质量原因造 成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损害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主 张赔偿责任所承担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所有费用)。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设备采购及施工要求

1. 工程材料:

(1)乙方须按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采购本工程施工所需材料设备。

(2)乙方应将本工程全部施工材料按甲方通知要求时间送至工程施工地点。

(3)乙方交付的所有材料应附有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记录以及其他相关 技术资料等书面证明。

(4)乙方材料到施工现场后，甲方有权按本合同及附件规定的技

术规格要 求进行初步验收，包括：材料的规格、外观、数量、标识、产品合格证等，经现 场初步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组织安装。初步验收不合格的，甲方自问题发现之日起 2 日内通知乙方并有权要求乙方更换、重做，直至相关问题解决，相应费用由 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对于外观质量、规格、数量等的验收不视为最终验收。

2.施工要求:

(1)施工材料初步验收完成后，乙方根据工程现场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施 工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施工，并服从甲方的现场管理要求，积极配合甲方的工程检查工作。检查工作内容包括工期、进度、产品质量、施工质量以及变 更情况等。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乙方有责任按照甲方要求限期进行整改。

(2)乙方施工及安装时须对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如有损坏，需按市场价赔偿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3)乙方施工应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规定的技术要求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达到验收和使用标准。甲方可以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权威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并由其出具检测报告，如检测报告为不合格，相关检测费由乙方承担。

(4)乙方因施工需要，迁移施工现场地下管道线路、化粪池等，应以不影 响正常办公为前提，确保迁移期间办公场所各项排水、排污、用电工作正常运转。 迁移后的各类设施设备必须符合相关标准，质量合格可靠。

(5)乙方在甲方现场施工、安装、验收人员的安全、食宿、交通等一切费 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6)乙方必须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甲方各项规章制度要求及有关安全生 产和现场文明施工规定要求施工并签订安全责任承诺书，确保施工安全。对施工 期间乙方及施工范围内的人、财、物的安全全面负责。对施工期间造成的人身伤 害及财产损失，应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和赔偿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以上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有权从乙方尾款中直接予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 继续赔偿。

(7)乙方应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或安装工程一切险，因投保产生的保险费 和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8)施工结束后，乙方负责清理施工产生的一切废弃材料，确保干净整洁 的办公环境，产生的拖运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 、验收要求

1.验收标准：详见采购文件

2.在竣工验收合格前，相关材料更换、维修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维修及往返 甲方现场的费用、运输及保险费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3.如果本工程因乙方原因于再次验收时仍不合格，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合同工程的竣工验收及测试合格并不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应承担的 质量保证期内的全部责任。

5.乙方应提供 4 套符合发包人有关施工资料要求的竣工图纸及其它相关完整 的竣工验收资料。

十一、保密条款

1.合同双方均有义务保守本合同涉及的商业秘密，对其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 中了解和获得的资料、信息予以保密，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及合同所列各条款、 技术资料等。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和提供本款所提及的保密事项， 否则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本条款不因本合同终止、解除而失效。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____ 月 ____ 日签订。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苏省中医院 南京市秦淮区汉中路 155 号 签订。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 生效。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7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320115135601698 8

地　址：_____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石羊路 39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2111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郭孝春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赵国庆

电　话：___　　电　话：18012970533

传　真：___　　传　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___　　开户银行：江苏紫金农商行东城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32012104012010001341 83